

##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订 PPP 项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六枝特区城乡生活垃圾收运和处置 PPP 项目中标（成交）的提示性公告》（2017-064），公司与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马环卫”）组成联合体中标六枝特区城乡生活垃圾收运和处置 PPP 项目，其中龙马环卫为联合体牵头方、公司为联合体成员。2017 年 11 月 29 日，上述联合体（以下或称“乙方”）与六枝特区城乡规划和城市管理局（以下简称“甲方”）签订了《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城乡生活垃圾收运和处置 PPP 项目合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合同风险提示

##### 1、合同的生效条件

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并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之日并加盖甲乙双方公章之日起成立，并自乙方按本合同条款之约定将建设期履约保证金 3500 万元支付至甲方指定的银行专户之日起生效。

##### 2、合同的履约期限

六枝特区城乡生活垃圾收运和处置 PPP 项目（以下简称“本 PPP 项目”或“项目”）特许经营期 30 年（包含建设期）。

##### 3、合同的风险及不确定性

本 PPP 项目的投资金额并不完全等同于本公司的实际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具体情况将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另行确认。本 PPP 项目协议的履约期较长，存在回款周期较长、收益不及预期等相关风险，同时，在 PPP 项目合同履行过程中，国家法律法规的变化、不可抗力因素以及协议双方情况的变化都影响协议的履行，公司特作相关风险提示。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二、合同当事人介绍

##### 1、基本情况

甲方：六枝特区城乡规划和城市管理局

六枝特区城乡规划和城市管理局隶属于六枝特区人民政府，是政府机构。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与其无业务往来，公司与其不存在关联关系。

乙方：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人：刘正军

注册资本：64853.0285 万元

主营业务：大气治理、土壤污染修复（含环境药剂销售）、新能源发电（包括垃圾发电和光热发电等新能源领域）、环评咨询服务等业务。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浏阳市国家生物医药产业基地（319 国道旁）

乙方：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人：张桂丰

注册资本：27235.00 万元

主营业务：环卫清洁装备、垃圾收转装备、新能源环卫装备等环卫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等。

注册地址：福建省龙岩经济开发区。

## 2、履约能力分析

六枝特区城乡规划和城市管理局为政府机构，信用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名称：**《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城乡生活垃圾收运和处置 PPP 项目合同》

**2、项目投资金额：**投资估算金额为 37,504.12 万元。

### 3、项目内容：

本项目包括清扫保洁、生活垃圾收运和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处置工程项目三个项目，主要包括：

（1）清扫保洁项目：覆盖中心城区（含塔山、九龙和银壶三个街道办事处）和特区所辖的十五（15）个乡镇府驻地的市政道路、广场、农贸市场和公厕等的清扫保洁（含清扫保洁范围内的野广告治理以及护栏、人行天桥和休闲座椅等市政设施设备的清洗保洁），面积约 400 万平方米，最终面积以实际测绘面积为准；服务上述区域所需设施设备的采购和配置。

（2）生活垃圾收运项目：覆盖上述清扫保洁区域和全区所有自然村寨及居民区的垃圾收运，收运量以实际收运量为准；设置能满足 540t/d 规模的收集系

统和覆盖全区所有自然村寨、居民区及实施本项目清扫保洁工作范围内的垃圾收集容器；建设 2 座环卫管理站(含环卫停车场)和配置 191 辆收集转运车。

(3)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处置工程项目：对集中垃圾进行焚烧处理，余热用于发电，处理规模 500 吨 / 日，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66846 平方米。工艺采用炉排炉焚烧技术，主要处理城乡生活垃圾，各类污染物排放、生活垃圾渗滤液（含调节池废水）、污泥等污染物处理、危险固废处理处置、臭气排放、噪声等均按国家现行相关标准执行，国家标准作出调整时，执行调整后的国家标准。

**4、项目合作期限：**本项目特许经营期限为 30 年（含建设期，其中：清扫保洁项目设施设备采购期为 2 个月，生活垃圾收运项目建设期为 1 年，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处置工程项目建设期为 2 年），特许经营期从甲乙双方签订 PPP 项目合同后的 2 月开始计算。

**5、项目运作方式：**为实现本合同合作内容，由甲方和乙方共同设立项目公司，甲方授权项目公司特许经营权，授权范围包括清扫保洁、生活垃圾收运和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三个子项目涉及的项目设计、融资、建设、运营、维护、移交。

**6、项目公司情况：**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总计 11251.24 万元。其中甲方出资代表出资 2250.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公司出资约 3262.8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9%；龙马环卫出资约 5738.1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

#### **7、回报机制**

本项目付费机制为使用者付费和可行性缺口补助。项目公司收入来源于垃圾焚烧发电收入（使用者付费）和六枝特区财政局支付的可行性缺口补助。

具体包括：

垃圾焚烧发电收入（使用者付费）。项目公司垃圾焚烧过程中产生热量进行发电，发电经输入国家电网，实现收入，该部分收入根据发电量和国家发电补助确定。

可行性缺口补助。甲方制定项目特许经营期绩效考核办法和考核指标，由有关部门组成绩效考核组，在约定付费日前完成绩效考核，并根据绩效考核结果支付运营绩效付费。

乙方在具备相应的施工总承包资质、能力及经验的前提下，还可以通过与项目公司签署工程总承包合同的方式获得相应的施工利润。

#### **8、费用支付方式**

甲方根据乙方的季度考核得分情况按季度支付本项目服务费用。当乙方当季

得分在 90 分或以上的，甲方全额支付乙方服务费用；当乙方当季得分在 90 分以下的，甲方按照乙方实际得分情况核减服务费。在特许经营期内，本项目考核结果一年内达到或超过两次低于 80 分的，经甲方书面催告后，项目公司未整改或整改达不到要求（即下次考核仍低于 80 分），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9、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

若双方对本协议条款的解释（包括关于其存在、有效或终止的任何问题）产生任何争议、分歧或索赔，则应尽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该争议、分歧或索赔。协商不成，任何一方皆有权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败诉方应承担胜诉方由此产生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鉴定费、审计费、诉讼费、交通费等）。

#### **四、该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 PPP 项目是公司在 PPP 领域的重要成果，对后续公司 PPP 项目的拓展起到良好的示范和带动作用。项目总投资为 37,504.12 万元，若后续顺利实施，将对公司 2018 年及以后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该事项属公司日常经营事项，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 **五、合同的审议程序**

根据本合同，公司对项目公司的投资额为 3262.86 万元。公司依据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规则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无需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也不需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 **六、其他有关情况说明**

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特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备查文件**

《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城乡生活垃圾收运和处置 PPP 项目合同》

特此公告。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1 月 30 日